

華夏基金
(「本基金」)
華夏中國機會基金
(「子基金」)

致股東的通告

本通告乃重要文件，務請閣下即時處理。閣下如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應徵詢獨立的專業意見及／或法律意見。

華夏基金（香港）有限公司作為本基金之基金經理（「基金經理」），願對本通告所載的資料於刊發日期的準確性負全責。

2016年1月4日

尊敬的股東：

BlackFin Capital Partners（以其作為 **BlackFin Financial Services Fund II** 的管理公司身份）完成收購 **RBS (Luxembourg) S.A.**（「交易」）

茲提述本公司向閣下發出日期為2015年12月1日之函件。

本公司謹此欣然告知閣下，交易已於2015年12月31日完成。於交易完成後，**BlackFin Financial Services Fund II** 目前為 **RBS (Luxembourg) S.A.**（即本基金及子基金的管理公司）（「管理公司」）的最終控股股東。

此外，本公司謹此告知閣下，完成後，(i) 管理公司已改名為 **FundRock Management Company S.A.**；(ii) **Simon Andrew Wright (Andy Wright)** 已辭任，不再擔任管理公司董事；及 (iii) **Eric May**（**BlackFin Capital Partners** 的委任代表）已獲任命為管理公司董事。

如閣下對上述事項有任何疑問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我們的查詢熱線 (852) 3406 8686 聯絡我們。

華夏基金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謹啟